

# 崇左市城区防洪排涝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E450000280200464900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崇左市城区防洪排涝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服务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需要和业主再确认) 已由 崇左市人民政府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 以《崇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处理笈》办件202408260023 (批文名称及编号) 批准建设, 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 项目法人 崇左市城区堤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招标人为 崇左市城区堤防工程管理中心 (单位名称), 招标代理机构为 广西新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建设地点: 广西崇左市城区。

工程规模: 崇左市城区防洪排涝工程一期项目包含六个子项目, 总投资7.70亿元, 其中工程部分投资5.32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教场、西塘、食品仓库3座排涝泵站及附属设施, 百货大楼排涝泵站提升改造, 新建护岸1.33公里, 新建右岸民族中学至三桥段防洪堤3.7公里。具体如下:

(1) 新建教场排涝泵站工程: 规划设计抽排流量为12.83 m<sup>3</sup>/s, 排涝片区位于石景林街道教场屯和卜寨屯区域, 该段防洪堤和排涝闸已于2021年建设完成, 缺乏排涝泵站与之配套; 排涝面积约为6.19k m<sup>2</sup>。

(2) 新建西塘排涝泵站工程: 规划设计抽排流量为6.59 m<sup>3</sup>/s, 排涝片区位于江南街道西塘区域, 该片区地势低洼, 人口密集; 排涝面积约1.19km<sup>2</sup>。

(3) 新建食品仓库排涝泵站工程: 规划设计抽排流量为23.68m<sup>3</sup>/s, 排涝片区位于石景林街道中渡屯区域; 排涝面积约12.96km<sup>2</sup> (1.94万亩)。

(4) 百货大楼排涝泵站提升改造工程: 规划设计抽排流量为15.43 m<sup>3</sup>/s, 百货大楼排涝泵站的排涝片区属于江州区主城区, 建成投入使用已经有12年, 设备陈旧, 功能有所下降, 难以适应极端气候条件下的防洪排涝形势。拟对泵站进行全面提升改造; 排涝面积约5.1km<sup>2</sup> (0.76万亩)。

(5) 护岸工程。新建护岸1.33公里, 主要对河道局部受冲刷严重段进行防护, 保护河道岸坡稳定。

(6) 右岸民族中学至三桥段防洪治理工程: 项目新建堤防3.7km, 堤防及附属建筑物级别为2级 (中型), 设计洪水标准为水利枢纽调度后的50年一遇洪水标准。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按照每个子项目的要求, 招标人提供齐全项目必要资料 (如红线图或区域规划图等) 后, 中标人60日历天内分阶段完成初步成果文件编制、送审招标人、修改直至具备招标人上报条件; 并配合招标人申报及备案通过成果文件。

招标范围: 完成崇左市城区防洪排涝工程一期项目前期工作服务及协助报批工作, 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编制、项目区域地形测绘前期服务相关内容。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有独立的法人资格, 同时具备以下①和②资质: ①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②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本次招标 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投标人 (指联合体各方) 均应满足以下资格条件之一: 1. 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勘察)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 联合体投标人应同时具有①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察）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②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3家，联合体所有成员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各成员 在合同工程中所承担的专业工程或工作内容及范围。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联合体协议书中承担相应 专业工程的资质；联合体牵头人须有独立的法人资格，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必须由联合体 牵头人派出。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 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

(5) 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 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6) 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 内的履约能力。

(7)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企业按照联合体协议书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 低的企业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 4.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_\_\_\_\_不给予\_\_\_\_\_（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给予经 济补 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_\_\_\_\_ / \_\_\_\_\_。

## 5.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止 在\_\_\_\_\_广西\_\_\_\_\_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等文件。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 同）为2024年10月29日9时30分。

6.2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未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必须符合规定：将已成功上传的加密的投标文件在同一时间生成的未加 密投 标文件电子文本刻录光盘包装密封后，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到\_\_\_\_\_ / \_\_\_\_\_公共资源中心（地址：\_\_\_\_\_ / \_\_\_\_\_），逾期 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 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http://g gzy.jgswj.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发布媒体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媒体）网 上发布。

## 8. 注意事项

8.1 投标人须办理企业 CA 锁后并确保在有效期内才能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及 上 传投标文件等业务。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单位，请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华 测



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天威诚信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办理，详见 <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CAhrpt/CAlogin.html>。

8.2 本次招标使用网上开标系统。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登录方式:各投标人使用IE浏览器(IE11版本)打开登录页面(登录地址:<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CA锁或“桂交易移动CA”登录。使用“桂交易移动CA”投标的,操作流程详见<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gywm/004021/004021001/20211123/185f3a63-1ec6-4c75-a0c9-4aeedfdacda9.html>

8.3 以“桂交易移动CA”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桂交易移动CA”证书解密,以CA锁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CA证书解密。

8.4 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加现场开标的人员,需按照当地交易中心官方网站最新发布的疫情防控要求进场。

##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崇左市城区堤防工程管理中心

地址:广西崇左市江州区安居路1号

邮编:532200

联系人:梁立鹏

电话:0771-7831078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新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大道403号富雅国际金融中心G1栋十九层

邮编:530219

联系人:杨桂萍

电话:0771-5883198, 18977180853

传真:/

E-mail:/

网址:/

交易服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22号)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监督电话:0771-2185552/0771-2185235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 杨桂萍 (签字或电子签名)

2024年 10 月 9 日